

深圳西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管理人

西美管发字[2020]第 009 号

关于深圳西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职工债权情况的公示

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作出 (2019) 粤 03 破申 490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受理深圳西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（下称“西美公司”）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作出 (2019) 粤 03 破 420 号《决定书》，指定北京市君泽君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，负责破产清算工作。

管理人成立后，积极履行法定职责，依法调查西美公司职工债权。根据管理人前往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地调查并调取的相关资料，结合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出具的社会保险费催缴通知书、台账明细、单位正常缴费明细等材料，截至 2020 年 7 月 3 日，西美公司尚欠付 7 名职工工资、经济补偿金、划入职工个人账户养老保险费用、划入职工个人账户医疗保险费合计人民币 20,116.89 元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四十八条之规定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公示之日起 3 日。

若职工对职工债权清单记载的内容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向管理人书面提出异议，同时提交相关凭证。经管理人更正后职工仍然不服的，或者管理人不予更正的，职工应当自清单公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，否则视为同意管理人列示清单记载的金额。

特此公示。

深圳西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

附：

1. 深圳西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职工债权清单；
2. 管理人联系方式：联系人许静嫫 18929314898，朱嘉璇 15338775226；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29 层。

主题词：职工债权 公示

抄 报：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

深圳西美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0 年 7 月 3 日印发 11 份

深圳西美信息
有限公司
职工



编制时间：2020年7月3日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名称	身份证号码	工资总额	经济补偿金	职工个人账户 医疗保险	职工个人账户 养老保险	小计	依据
1	李俊丽	421022198407102425	6,220.98	-	-	-	6,220.98	深劳人仲案[2017]4693号仲裁裁决书
2	李欣	210904199302122527	4,584.00	6,500.00	-	-	11,084.00	(2017)粤0305民初6552号民事判决书
3	杨洁云	445122198507165020	-	-	-	511.20	511.20	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单位正常缴费明细
4	石飞燕	430522198208262889	-	-	202.60	200.00	402.60	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单位正常缴费明细
5	苏小梅	442000199304191585	-	-	-	511.20	511.20	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单位正常缴费明细
6	袁波	440321196707150019	-	-	226.91	200.00	426.91	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单位正常缴费明细
7	练嘉瑜	510106199408194422	-	-	-	960.00	960.00	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单位正常缴费明细
合计			10,804.98	6,500.00	429.51	2,382.40	20,116.89	

